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3 號 6 樓

電話:02-23972227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收支餘絀表		5	
六、餘絀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8~11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鑒：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餘絀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民國105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該會計師並於民國106年3月24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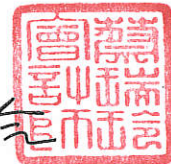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附註三(一)所述，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民國105年1月1日首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

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孫瑞珍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49 巷 23 號
電話：02-2393-0219（代表線）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6 日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
資產負債表

106年12月31日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42,566,764	94	\$ 38,830,917	94
應收款項(附註四(二))	2,570,905	6	2,083,274	5
其他應收款	216,505	0	181,969	0
預付款項	33,511	0	18,159	0
流動資產總計	45,387,685	100	41,114,319	100
資產總計	\$ 45,387,685	100	\$ 41,114,319	100
負 債 、 基 金 及 餘 絀				
流動負債				
應付費用(附註四(三))	\$ 938,158	2	\$ 1,281,427	3
其他應付款	251,338	1	179,779	0
其他流動負債	229,363	1	222,257	1
流動負債總計	1,418,859	3	1,683,463	4
負債總計	\$ 1,418,859	3	\$ 1,683,463	4
累積餘絀	43,968,826	97	39,430,856	96
負債及餘絀總計	\$ 45,387,685	100	\$ 41,114,319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
收支餘絀表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專案收入				
經費收入	\$ 16,248,842	97	\$ 15,707,038	98
利息收入	396,917	2	226,080	1
什項收入	158,269	1	159,032	1
專案收入合計	16,804,028	100	16,092,150	100
專案支出(附註四(四))				
用人費用	(8,211,371)	(49)	(7,773,384)	(48)
管理費用	(409,530)	(2)	(375,282)	(2)
業務費用	(3,645,157)	(22)	(3,264,670)	(20)
專案支出合計	(12,266,058)	(73)	(11,413,336)	(71)
本期餘絀	\$ 4,537,970	27	\$ 4,678,814	2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
餘絀變動表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累 積 餘 絀
105年1月1日餘額	\$ 34,752,042
105年度餘絀	4,678,81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9,430,856
106年度餘絀	4,537,97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68,826</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
現金流量表

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6年度	105年度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4,537,970	\$ 4,678,81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396,917)	(226,080)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款項	(487,631)	(209,782)
預付款項	(15,352)	9,285
應付費用	(343,269)	120,105
其他應付款	71,559	(111,693)
其他流動負債	7,106	11,076
業務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3,373,466	4,271,725
收取之利息	362,381	44,11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35,847	4,315,8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735,847	4,315,8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附註四(一))	38,830,917	34,515,0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附註四(一))	42,566,764	38,830,91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專案)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業務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及研究發展工作小組」專案係由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以專款專用方式辦理，由該中心產險精算處透過常態性工作小組設立，主要業務負責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精算、法令及相關議題之研究計劃與執行。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07 年 3 月 26 日由董事會同意通過發佈。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專案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自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之首份財務報表。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係首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之開始日，當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係依照先前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列報之金額，再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有關分類之規定，對資產、負債及權益做適當之重分類，並作為民國 105 年度之初始金額。

(二)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五)經費收入

本專案小組係向各會員公司就強制車險保單中，每一保單代收取一元，於扣除加值型營業稅後為主要經費收入來源。

(六)所得稅

本專案小組依「所得稅法」及「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與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合併辦理年度結算申報。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底	105年底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00	\$ -
活期存款	12,076,264	8,340,917
定期存款	30,490,000	30,490,000
	<u>\$ 42,566,764</u>	<u>\$ 38,830,917</u>

上述銀行存款均未供作質押或擔保。

(二)應收款項

	106年底	105年底
應收帳款	\$ 2,757,574	\$ 2,269,943
減：備抵呆帳	(186,669)	(186,669)
	<u>\$ 2,570,905</u>	<u>\$ 2,083,274</u>

(三)應付費用

	106年底	105年底
用人費用	\$ 938,148	\$ 991,027
業務費用	10	290,400
其他	-	-
	<u>\$ 938,158</u>	<u>\$ 1,281,427</u>

(四)專案支出明細表

	106年度	105年度
專案支出		
用人費用		
員工薪資	\$ 5,345,413	\$ 4,191,476
其他人事費用	2,865,958	3,581,908
小計	<u>8,211,371</u>	<u>7,773,384</u>
管理費用		
其他管理費用	<u>409,530</u>	<u>375,282</u>
業務費用		
出席費	554,000	450,000
研究費	1,203,000	1,553,800
印刷費	139,553	143,713
雜費	285,231	286,115
專業服務費	55,000	50,000
設備費及維修費	63,427	70,618
租金支出	478,948	419,856
數據通信費	11,662	17,634
軟體服務費	849,264	266,712
稿費及翻譯權利金	4,424	4,000
旅運費	648	2,222
小計	<u>3,645,157</u>	<u>3,264,670</u>
專案支出合計	<u>\$ 12,266,058</u>	<u>\$ 11,413,336</u>

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七、財務風險資訊及控管

風險承擔係持有金融商品之本質，藉由風險管理，試圖達成風險與獲利之平衡，將中心最大可能損失控制於可承受之範圍內，並合理化風險調整後報酬率。

本中心金融商品所可能面臨之風險類別包括：流動性風險及信用風險。建置風險管理制度，可嚴密並持續不斷地監控，期望達成有效控管整體之風險，本中心分別採取不同的控管策略如下：

(一)流動性風險

本中心資金足夠履行合約義務(負債)，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信用風險

本中心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存放於金融機構之存款，款項於存入銀行前，對金融機構之資本適足率及信用評等均經審慎評估，故本中心持有之金融機構存款，不致有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中心之應收款項係應收國內各保險公司款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違約交易事項，而最大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以下空白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9086

號

會員姓名：蔡瑞玲

事務所電話：02-23930219

事務所名稱：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21100814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49巷23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4106686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2066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106年度（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年3月

日

6

日

